高雄市議會第3屆第6次定期大會工務委員會

（中華民國110年12月7日上午10時47分）

第3次審查會會議紀錄

主席（江議員瑞鴻）：

工務委員會第3次分組審查，應到人數9位，目前出席人數5位，已達法定人數，開始開會。(敲槌)

首先確認工務委員會第2次審查會會議記錄，會議紀錄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大家參閱。對上次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今天的審查範圍及順序：一、審查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工務局3案、都發局2案；二、審查工務類議員提案(共156案)。請議事人員宣讀審查內容。

本會工務委員會吳專員春英：

請各位議員翻開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彙編（續)。請看案號2、類別：工務、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工務局為辦理「高雄市公寓大廈輔導、公共安全申報及防火門改善補助」等項目，所需經費8,904萬元，市政府自籌8,904萬元，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案。請審查。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工務局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跟召集人及各位議座報告，這個部分是因為城中城火災事件發生以後，市政府針對本市公寓大廈要去輔導、公共安全申報及防火門跟結構性的改善計畫。總經費需要8,904萬元，其中防火門的部分總共補助2,004萬元、老舊建築公安申報大概有4,100棟，1棟補助1萬5,000元，總共要6,150萬元。另外有一個輔導機制，要輔導大樓成立管委會，委託專業團體輔導的委外招標案需要750萬元的費用。以上報告。

黃議員文益：

局長，請教現在所有的大樓，該檢查的都已經檢查完畢了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還沒有，大概檢查了507棟，還有300多棟還在檢查，預計12月底會全部檢查完畢，1月底才會改善完成。

黃議員文益：

所以1月之後會完成？〔對。〕那個防火門如果不合法可以把它拆掉嗎？我的意思是怎樣才能用這筆改善費用，要怎麼申請？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防火門有壞掉或是被偷走的，只要有壞掉或是需要修理的，都可以申請補助。

如果防火門有壞掉或是被偷走，或者是完全不堪使用，經我們查估以後，他可以來跟我們申請。

黃議員文益：

如果有的公寓大廈有不合法的防火門，不合法的可以把它拆掉嗎？〔對。〕那合法的，他原本就沒有防火門的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合法的防火門自己把它拆掉，處罰金額會很高。

黃議員文益：

拆掉之後，合法的可不可以申請？〔可以。〕只要是該有防火門的地方都可以申請，政府是全額補貼還是部分補貼？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還在研議，我們的預算每個防火門補助是 2 萬元以下。

黃議員文益：

一般一個防火門大概要多少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差不多 1 萬多元，如果不是很豪華，功能性的差不多 1 萬多元就可以做起來。

黃議員文益：

正常來說 1 棟大樓大概會有幾個防火門？他可以申請幾個補貼？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議座報告，我們補充說明。我們盤點之後，目前今年度先要做的，針對先去清查的部分，大部分都有消安、警安、公安等這些問題的，現階段先以這個為重點。我們清查門弓器壞掉或是防火門被拔掉，這個部分會結合我們輔導計畫的補助辦法， 750 萬元裡面有輔導團，輔導團會進入社區去調查，清查完防火門確實壞掉會協助他申請補助，之後請廠商來施作，做完之後會補助錢，目前是這麼做。現在我們還是會分年、分區，針對公安危害比較多、比較老舊的大樓先來推動。

黃議員文益：

每一棟有補助上限嗎？譬如說有些需要汰換很多個防火門，有上限嗎？還是沒有，還是全部都可以補助，只要申請就可以補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我們還沒有設定上限，因為一棟裡面不會全部的防火門都壞掉，是局部而已，不是很多。

黃議員文益：

大部分都是局部？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很多整棟都被拔掉，有時候是 3、4 棟被拔掉，裡面有幾個壞掉，大概是這種情形。我們盤點 1,099 棟的建築物，會逐一去找出問題。

黃議員文益：

你們盤點之後最糟糕的是什麼狀況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防火門被拔掉。

黃議員文益：

全部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不會全部，就防火門被拔走。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不然就是封起來、焊起來，換成一般的門。

黃議員文益：

通常就是放一個櫃子在那裡，因為貪圖方便擋在不該擋的地方，大部分都是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那要拆掉。

黃議員文益：

有好幾棟，最近都是這樣。譬如一個基地，一個建案有好幾棟，幾乎每一棟都是這個樣子。但是只要他們申請每一棟都可以補助。〔對。〕補助到用完為止。但你們還有 300 多棟沒有調查啊！未來的金額和預算會不會符合？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預估的價格，如果不夠的話還會再追加。

黃議員文益：

不夠再追加，追加在名義上、帳目上都沒有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問題。我們現在查完之後會請大樓先去做，廠商做完之後再來申請補助，等計畫完成再申請錢就來不及了。就是你先做，我們要廠商做具功能性的，不要做太豪華的，防火門不要被封起來，大概 1 萬多元以內就讓他做，做好之後再補助。

黃議員文益：

我最後再提醒你，我們現在全面清查舊的大樓，很多都是居民既有的印象，都覺得他們這樣沒有問題，都是合法的。但是就我們的法規來講很多不合法，在檢查的時候就有一些衝突性。很多住戶會來反映，稽查人員在態度上是不是可以再溫和一點，這互相勉勵一下。因為住戶覺得長期都沒有問題，現在你們來找麻煩，先入為主的觀念他們就覺得被找麻煩，事實上我們是為他好，再加上大家態度口氣如果更強硬的話，就容易造成糾紛。最近接到很多案子都是在投訴稽查人員在執行公權力時候的態度，我認為大家可以再緩和一點，讓整個清查可以順暢。不然他們的觀念認為他們是合法的，要去糾正有的聽不下去，你們若是態度不好，他們就會四處投訴，我覺得這對政府來講也會有點事倍功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跟議員報告，我們現在清查的結果，管理委員會很希望我們去檢查，平常要管都管不動，要拆不合法的喊也喊不動。

主席（江議員瑞鴻）：

就要公權力進去。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現在公權力進去之後，管委會覺得很有力量，就叫住戶趕快去清理，現在大樓有這個狀況，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沒有管委會的大樓，平常一個櫃子就擺放在通道，，現在只要通道留有 1 米 2 以上的就先用就勸導，但鞋櫃還是要搬進去。如果現況有的逃生 1 米 2 通道，不影響逃生，我們會通融一點，但阻礙物還是要拆，只是會緩執行而已。

第三點，防火門拔掉或是用磚塊填起來的就一定要拆，絕對不能夠妥協，會跟他說清楚，這是什麼情形一定要拆，拿圖讓他看，我們會請專業的建築師隨我們去看，這裡要設防火門，防火逃生避難在這個地方，把防火門堵住一定要拆。如果有 1 米 2 的通道可以逃生，其他的部分我們就不管他了，現在經過我們說明之後，幾乎民怨就沒有了。

黃議員文益：

OK。

主席（江議員瑞鴻）：

陳麗娜議員。

陳議員麗娜：

經費跟審篩的部分，我想問一下，你剛剛有講到老舊社區有 1,099 棟。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這是我們在 1 月底盤點的棟數。

陳議員麗娜：

所以 2,004 萬元是已經確定的數字，你們有盤點過有那麼多的防火門要做。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也是預估，就是這 1,099 棟大樓的防火門及門弓器需要補助。

陳議員麗娜：

如果以消防安檢來講，消防局那邊報出來的是 20,041 棟，這你們知道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他們是包括透天厝要裝住警器。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我們是針對 6 樓以上的。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透天的住警器，跟我們的不一樣，我們是針對逃生門。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們的是 1,099 棟對嗎？〔對。〕這裡有一個數字 4,000 多棟那個是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後續要辦理公安檢查的有 4,100 棟，那個是補助公安檢查 6,150 萬元是這個部分。

陳議員麗娜：

4,000 多少棟？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4,100 棟，6 樓以上的大樓。

陳議員麗娜：

所以這是一個預估值，你們的預估值大概可以涵蓋百分之多少？因為你們剛剛講說要分年分區，分年分區你要分幾年幾區，你們現在是從哪一些區域開始調查、要先做？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補助防火門2,004萬元的部分，有1,099棟大樓要去做防火門，這是緊急的。而另外，以前是16樓以上要公安檢查申報，現在我們把它提升到8樓到15樓都要公安檢查申報，這種的是4,100棟，每一棟第一次給他補貼1萬5,000塊，所以要6,150萬元，這是公安檢查的部分。

陳議員麗娜：

公安檢補助查6,150萬元。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第一次公安檢查的申報費。

陳議員麗娜：

申報的費用？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申報費我們預估一棟補助1萬5,000塊元。

陳議員麗娜：

補助是為了提高他申報的意願對不對？〔對。〕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不要影響太大，因為這個是額外的支出。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他會說我沒有錢申報，所以我們就補助。

陳議員麗娜：

申報不是一次性的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3年一次。第一次我們幫他出錢，第3年就他自己出錢，譬如第一次申報以後知道問題在哪裡了，以後他就會比較好操作；第二次申報，因為圖都已經畫好了，知道問題在哪裡，申報費就不會那麼貴。

陳議員麗娜：

你們預計分幾年來做？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申報要在半年內把它做完。

陳議員麗娜：

半年內把它做完？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第一次的申報，所以我們有輔導團去輔導。

陳議員麗娜：

你現在的意思是說，這一次的預算，頂多就是這一次如果沒做足的，在下一次就應該要結束了，意思是這樣子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也是要這樣子，因為我們的法令是說明年的1月1日開始，3個月內就要申報，營建署也是規定3月底要申報完畢。但是我們再通融一點，不可能3個月申報完成，就延長3個月在半年內要申報完畢。有申報就有列管，管理委員會就有公安申報的機制，以後要管理比較好管理，如果有些大樓不要來申報，你也不能把他押來申報，但如果我們有輔導，第一次補助1萬5,000元，讓他們來申報。

陳議員麗娜：

因為沒有罰則，所以就會變成隨他要不要來申報，不申報有罰則嗎？如果是沒有管委會的，那罰誰？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所有權人。

陳議員麗娜：

你們有開罰過所有權人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有，這個部分跟議座報告，我們之前大部分都是針對營業場所，營業場所沒有來申報就會受罰。

陳議員麗娜：

營業場所有業主啊！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對，大樓的部分，還是會要求依照建築法，你沒有來申報，就是依照建築法的規定去做裁罰。

陳議員麗娜：

針對大樓的部分有對住戶開罰過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16樓以上沒有，一般住宅比較不會去罰，都是用勸導。

陳議員麗娜：

一般來講你要去罰所有權人，每一個都要去罰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議座報告，這個部分目前我們內部也在討論，原則上針對罰的部分，這一棟就是一個管委會，將管委會當作一個團體去罰，這個部分我們過去在執行的時候，也在討論研究後續怎麼去處理。這個部分也跟御座報告，以往對於集合住宅我們盡量去勸導，16樓以上的我們也是盡量用勸導的，盡量不要去罰他們。

陳議員麗娜：

我是從你們這一次清理大樓通道的經驗裡面去理解到一件事，有管委會的一看到你們的公文，都嚇死了，因為有罰則，所以就會趕快督促所有的居民，趕快把通道先清好清乾淨，就比較有強制性，再加上這一次的事件，大家的配合度也特別高。我的感覺是大樓有管委會的，他願意去協助就會做得比較好。因為有罰則，管委會也會擔心後面的責任會負擔不起。

如果沒有管委會的部分，要用什麼方式，6,150萬元消化得完嗎？我的意思是

這個。譬如你現在有編錢出來了，有一個美意想要讓他們來做公安申報，問題是狀況好嗎？大家的意願會高嗎？即便有補助錢了，第一次的公安申報會順利嗎？因為4,100棟其實還滿多的，你們整個怎麼執行，預算給你們，但你們怎麼執行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跟議座報告，事實上這4,100棟，講起來大部分都是有管委會的，這是8樓到15樓的沒有公安檢查申報，但他是有管委會的。8樓以上到16樓以下的棟數，都是最近建商蓋出來的，事實上蓋的時候有管委會，但當時是不需要申報的，以前是16樓以上才要申報。現在包含8樓到15樓也要申報，但有管理委員會的要申報會比較快。

陳議員麗娜：

像華廈8樓左右的，申報機率低是不是？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也不會，管理委員會也是要申報。當時是法令，8樓到15樓的大樓沒有人來申報，現在是強制要申報，其實8樓到15樓都要申報的這些也都是有管委會的。除非像2、30年前的大樓沒有管委會，那就還要另外再去勘查，事實上2、30年規模大的不多。

陳議員麗娜：

所以建管處這邊覺得這4,100棟，明年度有辦法處理完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議座報告，我們會把剛才你所講的這個部分，法定申報的時間是第一季，我們會跟營建署去協調做延長；因為第一次開始申報，大家都還在磨合及適應。我們會針對有管委會的部分，大概12月24日開始寄通知，寄通知之後我們會去勘驗。如果沒有管委會的，這部分我們會由同仁或是一些委外的廠商，直接過去大樓那邊做檢驗。

陳議員麗娜：

之前還不是那麼清楚就對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已經很清楚，事實上公安申報它本來就是一個程序，第一個，因為這個是第一次申報，不是只有我們現在在做，全國都在看我們怎麼做。我們有製作宣傳海報、網頁及摺頁等，會請保全、物產公司去做協調，幫我們宣傳，在市政府這邊也有公會駐點，這個部分我們會事先去做。

跟議座報告，你說申報的意願怎麼樣，我相信有管委會的絕對沒有什麼問題。我們現在是會把重點放在沒有管委會的部分，因為剛開始有一些可能沒有收到這個訊息，我們現在慢慢地請公會或是物業公司幫我們做宣導。這個部分等到我們一些相關的海報、摺頁做好之後，我們就會到門口去發送，請他們幫我們宣導，就是有補助一定要來申請，包含這都是高雄市民的錢，我們會請管委會趕快去申請，這個部分要靠大家宣傳來克服。當然我們會滾動式的檢討，以上跟御座報告。

陳議員麗娜：

如果以這個預算來講，可能今年給你們，明年再補一筆，之後就沒有，所以它會有一個截止日。你要給民眾一個截止日，要讓他知道這個預算申請完就沒有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經費申請完就沒有了。

陳議員麗娜：

所以請他要盡快地來申請。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要掌握時間。

陳議員麗娜：

掌握時間申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我們還有輔導團。

陳議員麗娜：

我發現你們很多的活動都有輔導團。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因為我們要深入社區。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跟議座報告，要公安檢查申報，必須要去調原來的竣工圖，所以工務局會提供這些案子的個案。

陳議員麗娜：

以前這種工作是工務單位自己要做的，現在請輔導團去做這件事，我們就希望效率要更加的好，因為畢竟都花錢了，所以這個部分要有一定的成效讓我們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會跟各位議座報告。

陳議員麗娜：

這筆錢編下去，當然一定要知道它是什麼狀況，其實我審工務預算到現在，發現現在好像很流行輔導團這件事。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跟議座報告，以前公安申報不用輔導，法令規定他們要自主申報。針對第一次申報的，他們都徬徨，不知如何申報，所以就幫他輔導，第一他要先去調案、畫圖，做報告書，還有看現場，再去檢查，這都是很多程序，這些程序他們都需要去找建築師，或具有檢查機構的單位幫他們做這樣的申報。因為他們不懂所以找專業去輔導他們，他如果沒辦法去找這麼多資料出來，我們就要去輔導他們該怎麼做。

陳議員麗娜：

這種工作本來就是工務單位在做的。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以前我們做宣導而已，我們沒有幫他們輔導。

陳議員麗娜：

有時候若是有服務案件進到建管處裡面，建管處也是要輔導他這個流程要怎麼樣去做。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就跟他們解釋、說明，包括危老或都更都有。

主席（江議員瑞鴻）：

你們以前沒有輔導團，民眾來申請會跑好幾次。〔對。〕如果有輔導團…。

陳議員麗娜：

速度會比較快。

主席（江議員瑞鴻）：

看要準備什麼資料，就一次備齊，不像過去民眾來了缺什麼還要再補，光一個案件就要跑好幾次。

陳議員麗娜：

這個等於是工務之外又另外多出來，以前沒有這個項目嘛！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危老也有輔導團、都更也有輔導團，這樣速度比較快，不然他們會毫無頭緒的跑來跑去。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不用讓百姓跑來跑去。

陳議員麗娜：

我知道這個錢一定要編，但是編的部分怎麼樣去執行跟執行的狀態是怎麼樣，這是我比較在意的，希望可以達到目標，不會浪費公帑。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第一季就已經有成果了，如果不行再延長到第二季。因為第一季就要來申報，營建署的規定在 3 月底前一定要申報完成，若是超過截止日，營建署就要停止受理了。所以營建署幫我們解套，第一次把所有要申報的部分，他們通融比較晚來申報沒有關係，不然本來營建署的規定是每年的第一季 3 月底就要申報完成。

主席（江議員瑞鴻）：

黃文益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文益：

我再補充詢問一下，這個公安申報有哪些項目是這次要做的？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議座報告，集合住宅總共有五項，第一項是避難層出入口，第二項是直通樓梯、安全梯，第三項是昇降機，昇降機就看他有沒有合格證，第四項是避雷針、第五項緊急發電。事實上住宅的部分檢查項目不多，最主要是檢查樓梯，我們現在檢查樓梯有沒有被東西塞住或封起來，還有檢查防火門、安全門有沒有壞掉或門閂壞掉沒有辦法關起來。我們現在，公安檢查多出來的項目就是檢查避雷針，

還有緊急發電機跟昇降機這三項，這是後面要再檢查的，尤其是停電的時候發電機能不能啟動、抽水機能不能緊急運作，這都是在檢查的項目裡面。

黃議員文益：

一般的檢查，假設有這些缺失，例如沒有避雷針或什麼都沒有，公安檢查是檢查合不合乎規定，不合乎規定就要去改善，一般15樓的大樓這些項目都沒有時，改善大概要花多少錢？很多的大樓縱使有管委會，但是它老舊或是整個住戶管理費的收入已經入不敷出了，所以有些狀況是明知道他們大樓有問題，但是他們寧願讓你罰，尤其是在消防的部分，消防設備的費用更大。在公安檢查裡面，會不會遇到他讓你罰，他就是沒有錢去做改善，要罰也是去罰管委會，有的大樓就是讓你罰，他就一直拖，如果遇到這種狀況怎麼處理？我要的是它合法的一些改善，會不會改善費用偏高讓他沒有辦法處理，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除了昇降機以外，進出昇降機有沒有無障礙空間，譬如有的有檻，這個合法嗎？有的住戶反映，因為現在管委會其實很亂，管委會自主權的權力很大，建管處在整個執行上很多都是讓他們自主管理。包括有居民在反映，有的大樓他要進去昇降機坐電梯，有的有設斜坡進去很順，有的甚至有台階，到底怎麼樣才是完整，這個有沒有違反相關的法令，如何解釋，這兩個問題請處長回答一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我很老實跟議座報告，像議座剛才講整棟大樓要改善大概會花費多少錢，有一些比較老舊的大樓大概會有什麼狀況。像我們這一次補助是針對防火門，建築設備的部分一般避雷針是比較少壞掉、昇降機要就定期檢查，我們就看合格證，目前的機制都還算滿完整的。我們比較沒有把握的就是緊急發電機，因為緊急發電機是由管委會，還有物業公司，他們大概每個月或每個禮拜要去試發動，那個部分最主要還是看它的油量，看能不能發動，這個部分如果有定期在維護管理的話，事實上是比較不會有什麼問題，就檢查油量、水量，還有試運轉。不過憑良心講，有一些大樓並沒有常常去試，若是沒有常常去發動運轉一下，常常放久了就會壞掉，這部分我們還在摸索，我們會去做檢討，不過發電機的費用真的非常高。

黃議員文益：

為什麼發電機費用比較高？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非常高，因為它是緊急發電機，它要提供有緊急昇降梯的部分，要讓昇降梯可以運作，這個還有緊急照明的部分，所以這個部分費用就相當高。

黃議員文益：

一部發電機上百萬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一部發電機中古的可能是80幾萬元，新的差不多200萬元。

黃議員文益：

有的管委會若是沒有錢，你去罰他是罰多少？他就讓你罰，他就沒有辦法處理

，你們後續怎麼處理？遇到這種狀況你得排除啊！我的手段是要檢查哪邊有問題，要解決這個問題，問題發現了，但要怎麼解決？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罰 6 萬塊元，嚴重的罰 30 萬元，一般是罰 6 萬元。

黃議員文益：

但是這就變成兩難，他沒有錢，罰得愈重，你們就愈收不到罰款，因為有的都是租的，他不可能再去增加設備。這個問題我跟市長稍微反映過，消防跟公安檢查完之後，後續的花費才是重中之重的問題，他會說我就沒有錢改善啊！再罰下去愈沒錢，就變成無法裝，不然看你怎麼辦。

主席（江議員瑞鴻）：

這種問題無解，你要罰我，我就沒有錢繳啊！

黃議員文益：

這要怎麼罰？這怎麼辦？

主席（江議員瑞鴻）：

我就沒有錢，我也不會去繳，欠也是管理委員會在欠。

黃議員文益：

而且這個錢也是花在前半段，但是後半段也沒有辦法得到解決。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議座報告，如果是依照建築法還是要所有權人跟使用人要共同出資，因為目前我們看到的都是比較弱勢的在租房子，所以我們自己內部也在討論，還是要所有權人要善盡自己維護管理建築物的責任。

主席（江議員瑞鴻）：

這是良心道德上的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

陳議員麗娜：

自治條例裡面可不可以修一些辦法？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目前建築法已經規定得滿明確的，所以變成我們要如何落實，未來是針對所有權人，所有權人要將建築物管理妥善，不能放任它這樣。如果有這個情形，建築法是針對所有權人跟使用人，不過未來我們會針對所有權人看要處罰或怎麼樣，不然罰到的都是那些租屋的、比較弱勢的。

主席（江議員瑞鴻）：

譬如罰單他沒有錢繳，你說罰所有權人，譬如這棟大樓有 100 個所有權人，是不是 100 個人分攤這張罰單，還是罰管理委員會？你們有掌握資料嗎？譬如交通違規的罰單我沒有繳，未來若是要過戶就一定要繳清之後才能過戶，這樣才有辦法去處理。

陳議員麗娜：

強制執行。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現在行政執行法可以強制執行。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跟議座報告，現在有房子的應該不是弱勢，是租房子的，現在房地所有權人他很有錢啊！

主席（江議員瑞鴻）：

租房子的是繳管理費。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繳管理費。

主席（江議員瑞鴻）：

你講的所有權人，應該有辦法逼所有權人來負責。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就罰所有權人。

黃議員文益：

我建議這個自治條例裡面，我一直覺得由建管處和區公所管理大樓管委會的這個機制其實很弱勢，這個問題其實管理委員會沒有辦法處理，丟回公部門也是沒有辦法處理，還是溝通協調。我認為在自治條例裡面有些應該適度修法，如果讓公權力在一些公安、公共議題裡面，可以比較有強制作為，不然永遠都無疾而終。民意代表會遇到很多住戶跟管委會的糾紛，然後我們去找你們，你們也無解，退回去管委會自主，到時候就是一個惡性循環。

現行沒有法源依據去管他們，所以我認為應該找法制局研究一下自治條例，在不違背母法的情況之下，有比較強勢的作為可以去主導。不然很難處理管委會的事情，一定要去修改自治條例，若是照現行版本，很多事情明明知道他不對，你也沒有辦法去處理。

所以這個部分我覺得正本清源，我希望下個會期建管處趕快修正公寓大廈管理條例，針對管委會我們的公權力應該適度修正，看有沒有修正版本可以送進來議會，讓市府比較有公權力一點，不然永遠都處理不完。最後請回答昇降梯有沒有一定要無障礙坡道的設計。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公安的部分不會去檢查這個，但是就無障礙設備的部分我們一定會去要求。這些都是建管處的業務，這個部分一定要有昇降設備，除非他有替代的昇降機，就是斜坡道上來，依照法規至少要有一座，或法規上面規定要幾座就幾座，讓行動不便者可以去使用。

黃議員文益：

我會提這個，就是有一個大樓，它有很多棟還有地下室，每一棟都有斜坡進來，唯獨一棟要到地下室要搭單獨的電梯，他沒有辦法搭別棟的電梯，但是那一棟就是有一個障礙，那怎麼處理？沒辦法處理，管委會也不處理，然後你們也沒有辦法處理，好像到現在還是糾紛很多，所以我才說建管處沒有強制的部分會造成很多的民怨，然後管委會也不去處理，有管理委員會但沒有辦法處理，不然 5 棟

裡面有 4 棟沒有問題，1 棟違規不處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集合住宅要求無障礙的設施，它如果是依照舊法規蓋的，你要怎麼去強制，這個有適法性的問題。

黃議員文益：

這個你要回到源頭，你說這幾年才開始要求，以前蓋的你無法要求，那要怎麼辦？你在這邊變成一國兩制沒有辦法去處理，你連這個都無法處理，要怎麼要求公安跟消防要按照現在的法規？所以還是要有統一處理的條例，用那個規定去執行，不然就像你講的，5 年、10 年之前他沒有違規，你們無法可罰，那就繼續放在那邊，這樣不是我們該做的事情，所以這個要提醒你，該修正條例還是要修正。〔好。〕

主席（江議員瑞鴻）：

王耀裕議員，請發言。

王議員耀裕：

有關這一筆預算，公寓大廈輔導、公安申報、防火門改善補助，全部的預算 8,904 萬元，總共有三大項目。我要先討論第一個項目，提升老舊大樓防火避難設施，這個是非常好的美意，防火門、門弓器這一些，它是怎麼樣的補助方法？局長要答復還是處長。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先答復這個問題，等一下再請處長答復。現在清查的老舊大樓有 1,099 棟，以前曾經火災過的大樓以及 20 年以上的住商大樓共有 1,099 棟。

王議員耀裕：

這是以前有發生過事故的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發生事故的有 300 多棟，20 年以上老舊的住商混合的大樓，這些在公安方面比較嚴重的，不是純住家，就是住商混合大樓這種類型。

王議員耀裕：

有沒有限制幾層樓以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8 樓以上。

王議員耀裕：

如果是 8 樓以下的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8 樓以下目前沒有清查。

王議員耀裕：

所以目前我們定的是針對 8 樓以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清查 1,099 棟大樓。

王議員耀裕：

這 1,099 棟你們已經把這些大樓的名稱都調查出來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有，已經在檢查當中。

王議員耀裕：

不是在 1,099 棟就不在這個補助範圍，是這樣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原則上是這樣。

王議員耀裕：

1,099 棟就是 20 年以上的住商大樓，純住宅就沒有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純住家如果有發生過火災的就有，曾經有火災過的。

主席（江議員瑞鴻）：

王耀裕議員，你這個問題陳麗娜議員已經問過了，若是大家都這麼問，到最後問的都一樣。

王議員耀裕：

所以我們現在就是要去了解，若是純住宅為什麼就沒有補助呢？純住宅也有符合 20 年以上的老舊大樓，所以不用刻意一定要住商混合，或者 8 層樓以上，要執行就是要包含純住宅的大樓，當然不是每一棟大樓都會來申請。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全部有好幾千棟，我們沒有那麼多財力去應付這些。

王議員耀裕：

你們這方面的補助，是補助一半的金額還是怎麼樣？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棟大樓裡面防火門壞掉就有補助，一個防火門我們的預算是補助 2 萬元以下。

王議員耀裕：

1 棟 2 萬元以下嗎？

陳議員麗娜：

1 扇門。

王議員耀裕：

1 扇門兩萬元以下。

黃議員文益：

現在沒有上限。

王議員耀裕：

沒有上限，你編這一筆錢 2,004 萬元怎麼夠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1099 棟如果有壞掉的，預估是這些費用。

主席（江議員瑞鴻）：

不夠再去找經費。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預估是這麼多錢。

王議員耀裕：

1099 棟平均 1 棟 2 萬元。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差不多 2 萬元。

王議員耀裕：

1 棟不只一扇門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防火門不會全部都不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議座報告，這些不管是防火門或是什麼，都是應該所有權人去負擔，我們這一次清查的主要是珍對比較老舊的住商混合大樓優先，剛才局長也講到集合住宅也是清查的範圍。因為老舊可能容易發生火災意外，對於設備有的壞掉沒有人修理，或是沒有管委會的，我們優先來補助，不過也是要回歸到這些不是政府要去負擔的，是所有權人要去負擔。因為我們很怕又發生像城中城大樓這些弱勢住戶或沒有管委會的，他們沒有辦法去處理，我們盡我們所能做的，至少最基本逃生的部分先處理，後面就回歸到正常法規的部分去處理。

王議員耀裕：

這個 1,099 棟是有管委會的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都有。

王議員耀裕：

有管委會的，也有沒有管委會的？〔對。〕既然我們准你這筆預算，你們就要滿足民眾的請求，不要到時候來申請，換你跟他們說錢沒有了，這 2,004 萬元已經花完了，後面要來申請的就不行，他也是在 1,099 棟裡面，這一點你們也要去考慮。改天沒有錢了，一定會找到議員這邊來，所以這一點你們要去考慮，未來如果這個金額已經超出了要怎麼辦，要用追加預算還是什麼方式，你們要去想辦法，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8 層樓以上未達 16 層的公安檢查及申報，以前不是都要公安申報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以前 16 樓以上才要申報，15 樓以下不用申報。

王議員耀裕：

所以現在要把它降低到 8 樓。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8 樓到 15 樓。

王議員耀裕：

這次補助的就只有 8 樓到 15 樓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台北市是 11 樓到 15 樓要公安申報。

王議員耀裕：

這個以後每年都要申報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8 樓到 15 樓是每 3 年申報一次，我們補助他們第一次申報的費用。

王議員耀裕：

是全額補助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全額，1 萬 5,000 元。

王議員耀裕：

以後每 3 年他們要自己花錢申報。〔對。〕目前我們要修法，以後 8 樓以上都要申報，都變成要強制性的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議座報告，這個部分是中央的法規，地方政府公告就可以，我們在 11 月 4 日已經公告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本來中央的規定就是要申報，那時候為了不要有太多民怨，為了便民才沒有公告。

王議員耀裕：

所以這是第一次。

陳議員麗娜：

所以一直都沒有公告。

王議員耀裕：

第一次就由市政府這邊編列經費來補助大樓申報，以後每 3 年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他們自己要花錢申報。因為第一次比較困難，第一次要建立很多資料、檔案，建立好以後，再申報時就不會那麼大費周章，最主要是調圖、畫圖，包含圖檔。

王議員耀裕：

這個一共有幾棟？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4,100 棟，1 棟補助 1 萬 5,000 元，剛好 6,150 萬元。

王議員耀裕：

6,150 萬元就是這樣算出來的。〔對。〕那應該要通知他們，你沒通知他們，他們也不知道，要個別通知。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預算通過了之後我們就會通知。

主席（江議員瑞鴻）：

他們還有一個輔導團，我先跟你講，不然到時候又要再講一次。

王議員耀裕：

第三點，輔導6樓以上尚未成立管委會的大樓，這個是針對沒有成立管理委員會的。〔對。〕以前在原高雄縣很多都是5層樓的公寓，很多沒有成立管理委員會，針對5層樓以上的公寓要怎麼辦呢？你們現在是到6層樓。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6層樓以上是供公眾使用。

王議員耀裕：

30幾年的5樓公寓那個更危險。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那種不屬於供公眾使用的建築物。

王議員耀裕：

那個不算供公眾嗎？〔對。〕

王議員耀裕：

5層樓不算？〔不算。〕一定要6層樓？

主席（江議員瑞鴻）：

建築法規裡面規定。

王議員耀裕：

要6樓以上，所以這個有一個盲點，若是1到5樓的，因為那個都沒電梯。

主席（江議員瑞鴻）：

王議員你這樣說都沒有錯，但是你再想回來，你說要求到5樓，若是4樓的，也會說怎麼沒有做到4樓，那就沒完沒了。

王議員耀裕：

沒有4樓的公寓，都是5樓的。

主席（江議員瑞鴻）：

也是有啊，怎麼會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5樓以下的公寓，消防局會去幫他們加裝住警器。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針對5樓以下的。

王議員耀裕：

好，750萬元是怎麼計算出來的，有幾棟？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議座報告，這個是場次的費用，以往我們都是用打電話的，有成立的才給輔導團經費，這次我們不要這樣，只要他們有深入社區去辦宣導會，我們就有經費給他們，事實上這個是場次。

陳議員麗娜：

總共有幾場？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目前我們預估大概500場，當然我們會依實際的需求，因為500場來講的話，有一些是開始要成立的，有的是我們要幫忙他寫一些補助價值，我們現在有一些

補助計畫可以來申請，我們就可以輔導他們申請補助計畫，包含公安申報的部分要怎麼跟他們解說、說明，事實上都在我們這個計畫裡面可以做到。

王議員耀裕：

你就預估一場是 1 萬 5,000 元嗎？〔對。〕500 場就 750 萬元。〔對。〕這是由輔導團去做宣導、輔導。〔對。〕這有什麼弊端嗎？輔導團到底有沒有做或是成效如何等。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這個我們都有紀錄。

王議員耀裕：

不管成效如何，做完就可以領錢，這樣就要花 750 萬元。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議座報告，要促成沒有成立公寓大廈的大樓成立管委會，其實我們從 90 年就開始輔導，輔導到現在才成立 450 件。所以我們希望這一次讓輔導的人力能夠深入到社區裡面，去幫他們解說成立管委會的好處，而且搭配補助計畫促成他們成立管理委員會，有成立管委會跟沒有成立管委會，其實管理上會差很多。所以這個部分一定都是要靠人員去解釋，人員進入社區裡面去講解、去促成，你說會不會成，以往都是有成立管委會才給錢，其實這個變成效益不是很大，當然議員提醒的我們會注意。

王議員耀裕：

現在 6 樓以上還有幾棟沒有成立管委會的，現在調查出來有多少？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我們統計的是 7 樓的，之前統計 7 樓的差不多有 900 多棟。

王議員耀裕：

都還沒有成立管委會？〔對。〕那是 7 樓，7 樓以上的呢？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就 7 樓以上的。

王議員耀裕：

7 樓以上有 900 多棟還沒成立管委會。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跟議座報告，有成立管委會和管委會有在運作，事實上是兩回事，我們也會去盤點管委會有沒有正常運作，這個才是重點，管委會有正常在運作那才是重點。

王議員耀裕：

所以我建議你們既然編列 750 萬元，是不是輔導團的輔導要有成效，有人加入已經成立管委會，這樣我們花這筆錢才有效果。如果這 750 萬元他們都去做宣導，宣導之後沒有任何新的管委會成立，這樣花這筆錢有價值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我們的經費分為兩種，一種是宣導、一種是成立管委會，有成立的我們會另外給一筆錢。就是你一定要先去宣導，再來就是正式成立管委會，有正式成立的會另外給一筆費用，這在我們委外的契約裡面都會規定清楚。

王議員耀裕：

就是有輔導成立的你們另外再給費用，等於是獎金給輔導團，是這樣嗎？〔對。〕是多少呢？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目前我們預估大概是 1 萬元左右。

王議員耀裕：

這個不在這 750 萬元裡面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都在裡面。

王議員耀裕：

都包含在裡面？〔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輔導之後先給 5,000 元，有成立之後再給 1 萬元這樣。

王議員耀裕：

所以你們 1 萬 5000 元是這樣計算。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陳處長海通：

對，這只是一個概估的費用。

王議員耀裕：

好，謝謝。

陳議員麗娜：

主席，不好意思，我先講一下就不再詢問，我剛剛詢問的已經差不多。我自己本身的疑問是在編預算的比率上面，因為這一次的火災事件，照道理來講防火門的設置跟公安申報都很重要，但是這個金錢的比率，你們在編的部分我覺得我有意見，感覺比率上應該要反過來才對。公安申報本來就是應該要做的事情，應該講這是公部門一直以來都沒有辦法把它做得很好的部分，不論公務部門人多或是少，你現在用輔導團去彌補這個區塊，這個都會引起很多的討論，所以這個部分我先保留發言權，在大會再繼續發言，後續讓大家再繼續討論，以上拜託主席幫我記錄下來。

王議員耀裕：

我也保留發言權。

鍾議員易仲：

我也保留發言權。

陳議員玫娟：

我覺得可以先問一下再保留。

主席（江議員瑞鴻）：

這個案子已經討論 50 分鐘了。

陳議員玫娟：

對啊！我想也不要浪費各位的時間，我比較關心的，這是幸還是不幸，因為城中城的事情造成高雄的不幸，因為這樣的關係引起大家重視這樣的問題。其實老

舊大樓存在的公安問題已經很久了，我在總質詢特別提到果貿的案子，這個防火門的補助，你編了 2,004 萬元，我算過了，果貿那邊光是挑出來有問題的，表面上就有 700 多戶。

主席（江議員瑞鴻）：

2,004 萬元不夠。

陳議員玫娟：

不夠，光一棟大樓裡面有 700 多戶的防火門有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700 多戶補助費用不夠。

主席（江議員瑞鴻）：

你要再去找錢出來。

陳議員玫娟：

光是補助那裡就占了一大部分，我算一算 2,004 萬元只能做 1,000 棟左右，我們那裡有 700 多戶，做一做就用了三分之二，你怎麼去檢討這筆錢，針對這筆費用我有意見，你們編的實在太少了，有心要做怎麼會編得這麼少。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當時 1,099 棟包含果貿這一棟，他們有 700 多戶都要去做。

陳議員玫娟：

對啊！而且我再強調一次，我們檢討的都是一些私人公司興建的大樓，果貿這是國宅，這是政府蓋的房子。我不要問了，浪費大家的時間，我到大會上去問好了，我保留發言權，我絕對支持要有這個預算，但是我對預算編列太少有意見，有一些問題，剛剛很多議員都有提過了，我就不再重述，因為我也都有聽到了，好吧，我保留發言權。

主席（江議員瑞鴻）：

案號 2，一、同意辦理。二、陳麗娜議員、王耀裕議員、鍾易仲議員、陳玫娟議員保留發言權。(敲槌)

本會工務委員會吳專員春英：

案號 3、類別：工務、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案由：請審議有關內政部營建署同意「茄萣區文化路 79 巷 22 號旁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補助款調增 320 萬元(含中央補助款 252 萬 8,000 元（79%）及地方自籌款 67 萬 2,000 元（21%）)，擬以墊付方式辦理案。請審查。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先報告，等一下再請新工處處長報告。這個工程因為開闢道路物調款調增加 320 萬元的費用，中央給我們 252 萬多元，地方自籌 67 萬多元。詳細請新工處長報告。

黃議員文益：

局長，這個公文裡面沒有說是物調款的原因。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條計畫道路在做的時候有涉及到變更設計，在施工時發現路邊有很多爛泥地，所以調整它施工的工法，包括做一些擋土牆，所以多出來 320 萬元的費用裡面，中央同意核定給我們 252 萬多元，我們自籌款 67 萬多元，這個部分在今年的 9 月 27 日已經完工了。

主席（江議員瑞鴻）：

還有什麼意見嗎？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

本會工務委員會吳專員春英：

請看案號 4、類別：工務、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案由：請審議有關營建署同意補助「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北段道路 0k~2k+100)(第一期)」物價指數波動調增工程費計 2,097 萬 3,843 元(中央補助款 1,698 萬 8,813 元（81%)、市政府自籌款 398 萬 5,030 元（19%）)，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案。請審查。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跟議員報告，這個是針對調增款的部分，詳細請新工處處長報告。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北段的部分從典昌路到德民路這一段，我們有分成兩標，第一標在今年的 5 月 25 日已經竣工，也在 9 月 22 日已經驗收。結算完之後，現在就是後面要繼續再做的時候，因為物價波動的指數太高，變成我們再去跟中央爭取 2,097 萬 3,843 元的補助款。中央的補助款是 1,698 萬 8,813 元，市府自籌款是 398 萬 5,030 元，基本上這是因為物價指數過高所提出來物調款的經費，以上。

陳議員玫娟：

這是補辦預算而已嗎？它不是差額的部分，是物調款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不是補辦預算，那是物調款。

陳議員玫娟：

物調款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對，物調款。

陳議員玫娟：

你剛剛有提到 5 月 25 日北段已經竣工，目前那邊都已經完成了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因為北段的部分，其中前、後兩段是算第一標、中間那一段是第二標。第二標因為涉及到軍方的排水設施，所以在第二標的時候，我們的開工時間比第一標的開工時間慢，差不多慢 7、8 個月，我們預計在明年 1 月底第二標也會完工，完工後從典昌路到德民路這一段的新台 17 線，就可以先通車，以上報告。

陳議員玫娟：

所以北段那裡要完成，大概到明年2月？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明年1月。

陳議員玫娟：

明年1月就可以全段完工嗎？〔對。〕通車是什麼時候？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差不多那個時間點。

陳議員玫娟：

差不多是過年的那個時間。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差不多。

陳議員玫娟：

是北段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是北段。

陳議員玫娟：

南段的部分目前都沒有計畫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南段我們分成兩個部分，南段短期從德民路到中海路，這一段在今年行政院的生活圈有核定經費給我們，總共差不多有8億6,000萬元，問題是欠缺排水設施，排水設施的經費我們要向水利署的水環境去申請，目前經費尚未完全到位，可是南段從德民路到中海路這一段，我們緊接著會先去做規劃設計，以上報告。

陳議員玫娟：

南段做到中海路就停了，這算完工了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沒有，中長期的部分是後面那一段，要做到南門那裡，從中海路到南門這一段，現在跟軍方協調中，但還沒有達成共識。

陳議員玫娟：

所以未來的計畫還是會走軍方裡面那一條中正路嗎？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除了那一條沒有其他的道路了。

陳議員玫娟：

對啊！可是我聽到的，你們到中海路那邊會彎出來走翠華路。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沒有，短期先通車到中海路，我們還是會往下走。

陳議員玫娟：

好，我不浪費時間，你整個預估計畫給我一份好嗎？〔好。〕我想看一下，這個部分我保留發言權。

黃議員文益：

主要就是新台 17 線，我的問題跟玫娟議員一樣，因為很多人在問如果接到翠華路的話，換那邊塞得水洩不通，所以要堅持，因為聽說軍方不願意。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我們繼續再協調，原先從德民路到中海路那邊軍方也是不同意，後來一直協調，到最近 8 月份的時候才協調出一點名目，不過它有一些待拆、待建經費的問題，也有請中央給我們協助。軍方答詢說先從德民路到中海路這一段先開闢，後續我們也是會繼續跟軍方協調，讓我們這個計畫可以成形，一直通到南門這個部分。

黃議員文益：

他們不願意是因為有一個精神堡壘要被拆掉。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精神堡壘放在那裡時，要求前段要走地下，可是走地下粗估的經費要 200 多億元。

黃議員文益：

嚇死人！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對啊！所以我們怎麼可能用這種方式去做。

陳議員玫娟：

中央做啊！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所以這部分也必須要中央資助。

主席（江議員瑞鴻）：

那不符合成本效益。

黃議員文益：

那個精神堡壘沒有辦法遷移嗎？

主席（江議員瑞鴻）：

那個沒有辦法遷嗎？

黃議員文益：

不能遷到旁邊嗎？

陳議員玫娟：

那個是精神所在啦！

黃議員文益：

這樣要多花很多錢，但是接到翠華路會被罵死。

主席（江議員瑞鴻）：

這 200 多億元若是在高雄市可以做多少事情。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是啊！包括地方、中央真的都要思考。

黃議員文益：

這個真的要去溝通好，不然要多花很多錢。

主席（江議員瑞鴻）：

那絕對是保留精神保壘這樣而已。

黃議員文益：

換個位置又沒有要銷毀。

主席（江議員瑞鴻）：

不然移位到旁邊。

陳議員玫娟：

移到旁邊可以努力，但這要克服困難

黃議員文益：

這要溝通，不然很多人在反映，若是真的接到翠華路會被罵死。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新台 17 線十幾年前就開始講，講到現在多久的時間。

主席（江議員瑞鴻）：

你看一間廟那麼大間，差不多一年就可以遷移，後退將近 2、300 公尺，一個精神堡壘應該也可以解決吧！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問題主要是在軍方那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他們遷是沒問題，軍方不要遷主要是他們的精神不能動，海軍的精神遷的話會被動搖。

黃議員文益：

努力吧！這個真的要努力，計畫我也要一份，因為也有很多人在關心。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可是南段那邊，老實講時間性、不確定性占了很大的因素。

主席（江議員瑞鴻）：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案號 4，一、同意辦理。二、陳玫娟議員保留發言權。(敲槌)

本會工務委員會吳專員春英：

請看案號 5、類別：工務、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案由：請審議內政部補助本市「地方創生城鄉風貌營造計畫」第二階段補助計畫經費 450 萬元（包含中央補助 355 萬 5,000 元（79%）及地方配合款 94 萬 5,000 元（21%）），提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案。請審查。

主席（江議員瑞鴻）：

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主席、各位議員大家好，這個案子是甲仙區公所在甲仙區市中心的地方，有去盤整一些他們的場域，希望做一些環境的改造優化。這個案子有提到國發會，國發會有同意，這個經費屬於空間改造的部分，就轉由營建署協助補助。今天這個計畫就是針對甲仙市區裡面的公車站，還有分駐所這兩個點的周邊改造，獲得中

央的補助 355 萬 5,000 元。以上簡單說明。

主席（江議員瑞鴻）：

有沒有意見？

黃議員文益：

我對預算沒有意見，我想請教局長，因為局長是都市發展的專家，城鄉風貌的改善其實中央一直都有補助、一直在做，整個的成效如何？我想如果完成了，還是需要報到議會讓我們了解，預算一直讓你們通過，不過做得好壞成效沒有送進來。我建議未來預算如果執行過的，應該把資料送進來給工務委員會的委員看，經費挹注下去預期的效果有沒有達成，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局長，雖然很多城鄉風貌花費經費在改善立意良善，但是原市區遇到很多問題就是都市發展，我要講 2 個案例一直都無法解決，我這兩天一直在推動新草衙自治條例，你認真去研讀一下，新草衙自治條例的 5 年關門門檻關掉了，我要很負責任的跟你講，那是非常不成功的案例，他沒有達到市府預期的目標，就是整併成功大面積開發，完全沒有，但是就是卡死了。我今年再提進來議會，但還是被擋掉，大家想的不一樣，但是我覺得這是市府的責任，它是 2、3,000 戶的占有戶，公有地已經變成市有地，90%幾已經變成市有地了，但是我們要的不是把公有地變成市有地，我們要的是高雄市發展，但是這沒有解決。自治條例我提法規進來，最後被擋掉，但要公部門去處理，我認為你是這方面的專家，應該幫都市發展想想辦法，第二個是機 10、機 12 地方法院對面那一塊，那個也是城市的沉疴，我之前已經有講過了，一直都沒有進展。

我覺得整個都市發展，不只是城鄉以外，整個舊市區的都市發展更是你未來重中之重的責任，這兩個加在一起，請局長一定要把它放在心裡。如果沒有好的方法它永遠都這樣子，這樣子未來會造成南北失衡。新的地區北高雄這邊開始一直發展上來，原縣區舊部落譬如仁武，南區這個部分一直沒落下去，人口是一直不平衡的發展，這個不是都市發展主要的結論。這裡我想順道一提，把這個訊息跟局長分享，請務必在你任內，把整個都市發展的平衡點把它抓回來，不然我看到整個都市發展有點蹺蹺板的樣貌產生出來，這是我的見解，謝謝。

主席（江議員瑞鴻）：

局長，我們議員同仁建議，這個城鄉風貌改造計畫，印象中你們每年都有編預算，是不是找一些比較大型，你們改造比較有感覺的改造點，邀請議員同仁考察，這樣好不好？甚至通知所有的議員好嗎？

黃議員文益：

我覺得這有必要，不然都只是預算過，做些什麼都不清楚，這麼遠我們也不可能去。

主席（江議員瑞鴻）：

這樣延續起來花很多錢，局長，這樣好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謝謝議座指教，我想地方創生是這一、兩年開始在茁壯的方向，也就是說過去的補助大部分都比較偏城鄉風貌做景觀改造，現在開始要去結合在地的地方特色

產業，開始要有一些成果。這個部分我們會檢討，找出有成效的，安排工務委員會及其他有興趣的議員，去看一看考察一下，我想這個是必要的。

剛剛黃議員提到的，確實是城鄉有落差之外，我們在南、北高雄新舊市區發展上也要有平衡的策略。新草衙也好，甚至機10、機12這一些，我現在思考著要去推一種社造型的都更，也就是說要做都更要凝聚共識，沒有共識的話，給他那麼好的條件還是沒有辦法達成，這個部分我會投入一些資源，在這個地方來推動，甚至會採取國外比較先進的做法。

主席（江議員瑞鴻）：

其實很多東西，政府要推動就要讓民眾覺得有誘因，沒有誘因、沒有任何利益，還要花錢，那乾脆不要幫我做，他們就會有這個觀念出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這個方向我願意來推動。

黃議員文益：

這個我補充一下，真的要有誘因。議會很多同仁就會把誘因跟圖利兩個莫名其妙掛勾在一起，我覺得要撐住，因為誘因是讓它正向發展、圖利是私相授受，我覺得這是不同的概念。

主席（江議員瑞鴻）：

若是用在公眾的，就沒有圖利什麼的。

黃議員文益：

但是這個要撐住，我提的法案他們也說是圖利。

主席（江議員瑞鴻）：

譬如里裡面要辦個活動，要怎麼吸引民眾出來，就是要有一些禮品、獎品，不然沒什麼獎品要民眾出來聽，大家都說沒空，譬如有1萬人口才出來不到20個人。

黃議員文益：

政策工具要用，要去突破，不然都更發展會很慢，其實我們比台北、新北都慢太多了，所以我覺得政策工具，希望局長可以好好利用，然後有突破性的發展，不然高雄市的城市發展，我覺得真的有一點落後，像移居到台中的也沒有很多，但是台中的城市發展也不比我們差啊，所以我們就真的要有突破性的發展，拜託局長 。

主席（江議員瑞鴻）：

還有意見嗎？

陳議員玫娟：

區長，請你說明這個大概是做些什麼？

甲仙區蕭區長見益：

報告議員，我是甲仙區長，這個案子有兩個地點，一個是高雄客運甲仙站的部分，它有一個特別的部分，那裡有一棵大樹，旁邊是員工的停車場，可是因為很老舊，我們覺得假設遊客搭高雄客運到甲仙，那是第一個印象，我們就跟高雄客運去協商，希望那個地方可以開放出來，讓我們去整理後供公共眾使用。譬如在

地的商店，或者是坐車到甲仙的旅客可以休息一下，未來我們希望它變成小公園的形式。

第二個，是在分駐所前面，因為它有一棵非常大的老樹，那些設施之前有一些整理，可是因為樹一直在長大，有些設施是有點老舊了，我們希望把它再稍微整理一下，讓這棵大樹可以讓更多人來關心以及可以看到它。

陳議員玫娟：

那這個案子跟前一案有什麼差別？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基本上除了環境美化的改造之外，它的協助參與者進來，就像甲仙它有一個形象商圈，這個部分很重要，不是我們協助就好，他還有在地的商業，讓形象商圈的人進來的時候，會變成一個很好的場域，可以促進觀光的收益。

這個部分我們打算投入之前跟之後，我們會做差異性比較，來觀察這個投資的策略，以後怎麼做會更好等等。我想這個部分是長期以來我們應該要去做的，包括生態解說，然後整體的經營策略，生態觀察教學體驗，這個都是在充實甲仙的觀光資源，跟它在地活動指導的活力，以上。

主席（江議員瑞鴻）：

其實我覺得還沒有縣市合併之前，就我所知道過去甲仙，原本高雄縣、高雄市的民眾，假日要去旅遊往山區去的，第一個就是要去甲仙吃芋仔冰，中午吃個山產之類的，還有他們的道路也整理得很好，那是過去前縣長余政憲的年代。但是我覺得合併之後，現在可能不是民選的，變成官派，有的人覺得我在這裡卡個位置就要離開，也不會有選票的壓力，所以就不會想再將地方做得更好，這樣就慢慢沒落了。區長你也是旗山人，也是這裡的一份子，我覺得用心再去改造，讓過去的風華再現。以前遊覽車進去都是好幾十台，帶動非常多的商機，拜託區長再用心一下。

這一案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吳專員春英：

請看案號 6、類別：工務、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案由：請審議內政部補助本市「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引導型第三階段補助計畫經費 1,050 萬元(包含中央補助 829 萬 5,000 元(79%)及地方配合款 220 萬 5,000 元（21%）)，提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案。請審查。

主席（江議員瑞鴻）：

有沒有什麼意見？請局長說明。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謝謝主席、謝謝各位議員。這個核定有兩個主題，一個是景觀督導團的部分，另外一個是社區規劃師部分。現在的做法是地方先去盤整改造可以的區域，譬如說剛才甲仙的案子，地方先盤整出來，可是這個計畫要怎麼去符合中央所要求的方向，甚至中央現在比較關心的是永續生態 SDGs 這個部分，因為地方在寫計畫的時候，以及他們所看到的觀點，在論述上可能需要專業協助，景觀督導團很大的任務就是協助地方提案，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的事項，這是景觀督導團主要

的任務。當然與民眾溝通有說明會，以及在規劃的過程中，景觀督導團都會有專業的人員、建築師等來做一些協助，讓規劃以及後續的執行能夠順利，成果能夠更優質，景觀督導團那個部分的經費是比較龐大的。

另外一個案子是社區規劃師，這個是屬於在社區附近或者是周遭有一些小空間，可以作為社區居民平常共享的公共場域。社區居民有時候會想，我住家附近自己有一小塊地，但我平時沒有辦法整理，我有意願提供給社區大家一起來共享。我們藉由這個計畫，去協助他並幫他溝通，甚至其中有一部分我們會去找專業的社規師，或者找大學團隊來跟社區互動激勵，規劃出地方場域改造以後，讓這個社區居民能夠來這裡除了休憩以外，他們也能夠有公共的空間，也改善了環境，這個部分都是比較小型的，在社區裡面大約幾百平方公尺的大小，屬於社區型的，以上說明。

黃議員文益：

所以這個是經常門的支出，這筆預算算經常門支出？督導團不是資本門建設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不是資本門建設，其實中央也都是鼓勵地方有一些自主，然後政府來協助，這個部分就是中央對於各縣市都這麼做。

黃議員文益：

這筆預算下去之後，我還是希望能夠看到成果，我覺得請他們去輔導社區或者城鄉，這些成果雖然社區的人都曉得，我們不可能去那邊考察，但是你們總是要拿一些成果給議會看。最起碼要給本委員會看，或者是部門業務報告裡面要提到這些，跟議會同仁講這筆錢投入後有那些成效。那些小型社區的成效在哪裡，不要投下去什麼成效都沒有，你們投進去的成效我們都找不到，根本不知道錢到底花在哪裡，它的成效到底好不好，有沒有符合這筆錢的效益出來，所以我在這裡想要求都市發展局，這個經費預算的成果還是要跟議會報告，好不好？〔好。〕

陳議員玫娟：

請問目前是第三階段補助計畫，第一階段、第二階段的計畫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跟議員說明，這第幾階是內政部營建署的分批，因為這個城鎮風貌從 110 年今年開始到 115 年有一個新的 6 年計畫，他第一次受理就叫做第一階。以高雄市來講，第一階就有 110 年度的景觀督導團跟社規師，另外還有一個我們現在在推動的鼓山龍巖冽泉，及鼓山高中周邊的環境改善，目前鼓山高中的案子在工程發包中，這個就是所謂的第一階。第二階受理各縣市的提案，所以這第幾階是中央開放地方去申請預算，所講的分批，第幾批這樣。

陳議員玫娟：

你可以給我資料嗎？第一階、第二階、第三階。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可以，就是說第一階、第二階、第三階市府在這個部分獲得哪一些的補助計畫。

陳議員玫娟：

你剛剛有提到會請大學團隊來做一些規劃，這些大學團隊你們需要給他們經費嗎？也在這裡面嗎？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跟議座報告，大學團隊進來，我們會給他一些參與，包括他們後面到實做的時候，大學生也會有部分他們的創意，他們自己要來實做，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有獎勵。

陳議員玫娟：

那是依案給，還是看他做的大小給？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這是他們跟社區互動所投入的不會差異很大，譬如他們提案的階段我們會先給一個獎勵，最後實做完成我們還會給一個獎勵，就是用分批。

陳議員玫娟：

這個錢是看案子的大小來算，或是一個案子就給多少？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用一個案子。其實我們給大學生的案子，一個社區這樣的小範圍有經費的上限，剛剛我講申請的社區，他一定希望能夠充分的利用這個經費。

陳議員玫娟：

你說這個從今年開始？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不是，這個都已經有在推動。

陳議員玫娟：

推動很多年了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是，很多年了。

陳議員玫娟：

我記得我們那邊有做一個很小型的，本來荒置的土地再利用，類似這種城鄉風貌的計畫方式去做。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它可能是一個偏小的綠美化改善。

陳議員玫娟：

做得很棒，但是後來就沒了。我想知道你們這個是輔導到他們做它完了以後，維護費用就是社區發展協會他們自己去負擔嗎？你們有持續在補助嗎？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跟議座說明，其實社造我們希望就是用社區的力量，政府是站在協助的立場。

陳議員玫娟：

你們只是一個提案而已嗎？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我們就是當他做完了以後，他兩年可以申請一次我們的維護補助，但是這個維

護補助錢不多，最高一個社區是 4 萬元，等於這裡需要整理，像剪草的一些器具，還有一些工具、手套、小型的割草機，他們有需要這個部分是可以申請的。但是經費不多，我們希望社區大家共同投入所經營的場所，帶動社區的凝聚力。

陳議員玫娟：

所以兩年申請一次。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對，他可以來申請維護管理費的補助。

陳議員玫娟：

一次就給 4 萬元還是兩年給 4 萬元？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兩年可以申請一次，最高 4 萬元。

陳議員玫娟：

憑著單據還是什麼申請？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不是，譬如這個社區只有 200 平方公尺，跟別的社區是 800 平方公尺是不一樣的，所以有面積等級的差別。。

陳議員玫娟：

那個案子後來就停了，我覺得很可惜，現在變成又荒置了。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停了有一些原因，有的地主提供 5、6 年以後，他忽然不想提供也有可能。但是我們都會鼓勵社區，這個好不容易所經營出來的，社區能夠經營的話，市府在有限的資源內也是願意協助的。

黃議員文益：

我還是希望像階段性的，一階、二階預算進來的時候，把之前做的，成果不管好與壞也讓我們了解一下，不要光說好的，這些錢花到哪裡，甚至失敗的也沒有關係，這筆錢預算通過的時候都沒有問題，但是要做到有效果。我會期待下一次有這種階段性的預算送進來議會，因為之前我們沒有收到改造成果的 information 到我們的委員會裡面，所以我們都在那邊想像。希望能夠具體一點，讓我們了解這些錢花到哪裡去，我們再來判斷這筆錢到底值不值得花。

另外我想請教，如果社區型的有城鄉差距的補助分配比率嗎？還是全部高雄市都可以？原市區、原縣區有這樣的比重分配嗎？我印象中舊市區比較少這種的，有比較多空地的原鄉或郊外比較多，是這樣的比率嗎？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其實並不是這樣子限制，因為社造就是他有很多的地點都是私人土地，社區也要有心，所以他們提出來的，我們沒有所謂市區裡面的比率多少，相信沒有。大家計畫提出來，經過討論修正後，覺得這個做法不錯，我們在經費許可的狀況下都會給。

黃議員文益：

是里長或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社區組織。

黃議員文益：

社區組織，里長算不算？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里長不算，要社區發展協會。

黃議員文益：

地主本身算不算？也不行嗎？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我們希望這是社區的一個凝聚力，社區有組織，他能夠有心讓社區發展得更好，社區來維護它，也能夠藉由志工大家共同來努力。

黃議員文益：

里長為什麼被排除在外？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因為里長他是一個人，他不是所謂的團體。

黃議員文益：

所以現在是社區發展協會有這個條件？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鄭科長君地：

對，社區組織的部分。

陳議員玫娟：

里長會自組一個社區發展協會的原因也是因此這樣。

黃議員文益：

OK，了解。

主席（江議員瑞鴻）：

各位同仁還有意見嗎？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

本會工務委員會吳專員春英：

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審查完畢。

請議員翻開議員提案彙編（續），議員提案第 161 號至第 316 號案，共 156 案。請審查。

主席（江議員瑞鴻）：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各位議員有意見嗎？沒有意見，通過。(敲槌)

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感謝大家參與，散會。(敲槌)